

广汽自主电池项目二期检测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汽自主电池项目已由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209-440113-04-01-679367）》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因湃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因湃电池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检测技术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广汽自主电池项目二期检测项目

2.1.2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番禺区现代产业园 GY-PY1802 地块二

2.1.3 工程建设规模：电芯车间 2、常温静置车间 2、食堂 2、宿舍楼等周边配套工程进行桩基础检测及材料检测等工作。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2.2 招标范围：根据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相关规范和相关行政职能部门要求和委托方要求出具检测方案，开展检测技术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

2.2.4 服务期限：自发包人书面通知进场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备案为止，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施工要求。

2.2.5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760.5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

有效期内。

3.3 投标人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附表的认证范围覆盖见证取样检测、主体结构、钢结构、节能检测、环境检测、高支模监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中的检测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如中标人不具备相关专业的检测资质，应当自行完成本资质专业的检测业务，并在保证整个工程项目完整性的前提下，经发包方同意，将其他部分专业检测业务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方。

3.4 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覆盖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5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3.6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的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

3.7 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了企业信用档案，且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信用档案办理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检测企业信息录入指引》

http://zfcj.gz.gov.cn/zwgk/zsdwxxgkzl/gzszyglfwzx/bszy/content/post_8077190.html）

3.8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 3 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下载招标文件。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

发布招标公告日期（含本日）：2023年__月__日至__时__分 2023年__月__日 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止。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开标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番禺交易部开标室（具体开标会议室见交易中心电子信息屏幕或网站上的安排，可登陆<http://www.gzggzy.cn/xmcxjsgc/index.jhtml> 进行查询）。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注：（1）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2）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登记，并从开始登记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4.3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异议的，可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因湃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35678182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龙瀛路 36 号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递交时间为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番禺交易部开标室（具体开标会议室见交易中心电子信息屏幕或网站上的安排，可登陆<http://www.gzggzy.cn/xmcxjsgc/index.jhtml> 进行查询）。

5.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www.gdzbttb.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因湃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龙瀛路 36 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20-35678182

邮 箱：wangleil@inpow.com.cn

邮 编：511400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联 系 人：杨工、李工、唐工

电 话：020-83546080

邮 编：510060

附件：

投标人声明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因湃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资格审查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本公司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因以往检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行为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招标文件编写、监理工作；本公司与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和监理业务的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七、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做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